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公告编号：2026-006

关于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下称“新丰旭能”）与元碳（新丰）能源有限公司（下称“元碳公司”）签订的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用地及电厂资源合作协议（下称“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履行期较长，受市场等因素影响，协议实施过程及结果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如本协议能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本协议实际履约情况以及按照相关规定，确认相应的会计期间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一、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新丰旭能与元碳公司签订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用地及电厂资源合作协议。本协议属于日常经营合同，按照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事项；公司、新丰旭能与交易对手方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企业名称：元碳（新丰）能源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刘文锋

（三）注册地址：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马头工业园鑫马大道1号旭能电厂办公楼一楼103

（四）注册资本：1,000万元

（五）主营业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等。

（六）股东：深圳元碳电力有限公司持有元碳公司100%股权。易能运营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深圳易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东莱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宇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深圳元碳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51%、24%、15%、10%。

（七）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公司、新丰旭能与元碳公司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信用状况：元碳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元碳公司拟承租新丰旭能北侧堆料场西北侧地块及配电房北侧地块，面积合计约为12,570m²，建设100MW/2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下称“项目”）。

（二）协议金额及期限

本协议总金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其中电网接入条件、接入间隔条件及GIS室共用房间等资源费用1,000万元，土地租赁费1,200万元，租期20年。

（三）支付方式

1、资源费用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分五期支付，支付比例分别为5%、5%、15%、35%、40%。

2、土地租赁费用按年支付，年租金为人民币60万元。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另行签订《土地租赁合同》。

（四）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五）违约责任：合作期间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总金额为人民币2,200万元。如本协议能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按照项目进展确认收入，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履行期较长，受市场等因素影响，协议实施过程及结果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韶关新丰旭能电厂独立储能电站项目项目用地及电厂资源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4日